

歷朝憲章類誌卷之十二

潘輝注著

人物誌

節義之臣

陳時七人

黎初四十一人

黎末一人

陳平仲 黎大行之後。祖父在陳賜國姓。仁宗時。平仲封保義王。與元人戰被擒。求死不屈。元人諭封以北王。平仲大喝曰。寧爲南鬼不爲北王。遂遇害。

黎 桷 東山甫。呈人。陳睿宗時。爲父安寧撫使。睿宗征占不返。御溝陳勛降賊。廢帝昌符元年。占人以兵送勛。至父安僭號。人多應僞命。獨黎桷爲賊所擒。賊令桷拜桷大怒曰。我大國重臣。豈拜汝小蠻耶。罵不絕口。爲賊所殺。事聞。贈罵賊武侯。

黎景詢 字子謀。唐安慕澤人。少有志氣。陳昌符間。領鄉薦。與裴伯耆善。陳末季。肇篡位。詢謀勸伯耆如燕京。乞師伐胡。明遣張輔。沐晟。黃福分三道而來。耆先鋒嚮道。俘獲逆胡父子。送北京。明人授耆參議。詢上萬言書于耆。略曰。明國既有敕賜閣下隨軍征進。俟胡氏成擒。擇陳氏子孫立之。加爵屬國爲輔。見今設立布政司。授閣下以高爵。止給陳氏廟洒掃人。閣下苟能復奏。辨官吏耆老之所言。明陳氏子孫之未絕。而別宣詔。敕復封陳氏。此上策也。不然。乞罷本職爲祠官。此中策也。若膺穹官。食厚祿。斯爲下矣。如其上。則僕猶人參甘草。枳殼。陳皮。充藥籠中之物。惟閣下之所用也。出其中。則僕願執籩豆。奔走其間。亦惟閣下之所使也。出其下。則僕釣寂耕閒。以終餘年而已。會耆以他故得罪。明人籍耆家。得其書。命索之。詢改名逃避。後明人開學校。詢欲往觀。其子切諫。詢曰。我家世祿。萬言之書。事泄不果。今日盡誠報國。雖死猶榮。忠義美名。萬古青史。於我何畏。乃客遊長安。受

教職。陰圖報國。未果。明人覺出前書所作。即捕送燕京。明主訊之。曰汝勸伯者。陰謀不軌何也。曰南人志在南國。跖犬吠非其主。何問焉。明主怒。送金陵獄。居五年病卒。

阮表 重光帝時官臺諫。明人來侵。奉命充求封使。齋方物至。張輔留之。表怒罵輔曰。內圖攻取之計。外揚仁義之師。既許立陳氏子孫。又設置郡縣。不惟掠取財貨。抑且賊害生民。真虐賊也。遂遇害。

鄧容 父安左天祿人。將軍鄧悉之子。迎立重光帝於支羅。與明兵相拒。大小百餘戰。未嘗沮挫。有感懷詩云。世事悠悠。奈老何。無窮天地入。酣歌時來屠。鈞成功。易事去。英雄飲恨多。致主有懷。扶地軸。洗兵無路。挽天河。國讎未報。頭先白。幾度龍泉帶。月磨蔡茄之役。夜襲明將營。幾獲張輔。以軍少力竭潰散。卒為所擒。隨重光帝赴水死。功雖不就。人稱其忠云。

阮景異 景真之子。憤其父死非辜。領軍回清化。與鄧容迎立重光帝於父安。屢破明兵。後以孤軍不敵。為張輔所獲。面叱輔曰。我欲殺爾。反為爾所擒。罵不絕口。為賊所殺。

阮帥 重光帝時為太傅。與鄧容景異董兵拒明寇。屢立戰功。迨重光被俘。自老撾還東關。張輔令人送至燕京。重光途中赴水死。帥忿激慷慨。日與監守指揮圍碁。浸相狎。以碁杵擊殺之。即躍入水死。

按節義之臣。至于患難方顯。蓋當其平居之時。遵常守故。節操無以相別。惟國家有事之際。慷慨剛毅之士。出而捐軀致命。然後芳名義烈。照耀千古。先儒有曰。時窮乃見此之謂也。丁李以前。求之寥寥。至陳末而得七人焉。蓋莫非忠貞壯懷之所發。臨變故而不移。履死生而不動者。至如萬

言之書感懷之作。讀之皆凜然猶有生氣。故今備錄其語。以見英概。而黎朝四百年間。凡抗節守義之臣。次第登載於其左云。

武 睿 山圍程舍人。鄉試解元。年二十三。登洪德庚戌科狀元。初名義之。御賜今名。聖宗對侍臣嘗言。他日國家有事。必此人當之。景統初。官海陽參政。光紹戊寅。昭宗幸外。諫臣杜樂等為莫登庸所殺。公感忿作詩云。旂旄旌旗掛夕陽。兩宮泛泛駕飛艫。函犀戰士淹江上。服豸忠臣死道旁。萬里鋤菁林有盜。三軍持穗橐無糧。昇龍自古興王地。何不雌雄決一場。庚辰。官貞懿功臣。吏部尚書。少保兼東閣大學士。入侍經筵。程溪伯。時年五十三。壬午。昭宗幸清華。公從幸。至藍山。整衣冠拜陵廟。退自刎。中興褒錄節義。推為第一。封上等福神。立祠致祭。

吳 煥 青林上答人。年三十一。登洪德庚戌科榜眼。選入東閣為校書。預騷壇二十八宿。歷仕四朝。官至吏部尚書。光紹間。扈駕幸清華。至琅政州。入哀牢。謀圖恢復不果。自縊。中興後推封推忠功臣。加封福神。

阮紹知 立石春雷人。登洪德戊戌科同進士。仕至戶部尚書。致仕。壽九十二。以長子從僞莫。遂感憤卒。中興褒錄節義。追封上等福神。

阮宣勤 青林仁下人。三十七歲。登洪德丁未科同進士。仕至刑部右侍郎。洪順間死。義贈禮部尚書。慎祿侯。

黎俊茂 安豐春雷人。登洪德庚戌科同進士。景統戊午。奉副使歲貢于明。仕至都御史。僞莫登庸篡位。強公入朝。公袖石投之不中。遂死之。中興褒錄節義。追封上等福神。立祠本鄉。春秋致祭。

楊直源

上福上福人。年二十二。登洪德庚戌科二甲進士。壬子年。由翰林校理遷海陽憲察使。

尋以言事忤旨。下授原職。預騷壇二十八宿。景統初。遷吏科都給事中。以廉潔加俸。尋擢奉天府尹。

未幾。陞刑部右侍郎。壬戌春。進兵部左侍郎。監殿試。是冬。陞禮侍。兼翰林院事。端慶遷戶部。加兼昭

文館。丁卯冬。襄翼帝自清華起兵。進逼東京。威穆帝命為贊理。與副將黎瑀領禁軍往禦之。不克。陣

歿于珠橋。時年四十二。洪順壬申。追贈御史臺中都御史。公歿而有靈。土人祀之。後封上等神。

黎俊傑

清華新明人。仕恭帝朝。累官至上宰。登庸篡位。俊傑退居清華。集兵馬以討賊。反正為

名。登庸令人將金帛誘降。封以王爵。傑大怒。罵曰。登庸逆臣。罪大惡極。天地不容。鬼神共討。我願啖

登庸之肉。豈可見逆臣之面乎。乃斬來人。樹義旗討賊。為莫所敗而死。中興後。褒節義。封上等福神。

譚慎徽

東岸翁墨人。年二十八。登洪德庚戌科同進士。初官翰林校討。預騷壇二十八宿。洪德

庚午。以應義功。陞刑部尚書。翰林院侍讀。參掌院事。時年四十八。奉正使如明。奏事使回。陞吏部尚

書。知昭文館。秀林局。封竭節。翊運贊治功臣。加少保。入侍經筵。臨川伯。昭帝出幸。受密詔。歸北江。起

兵。與莫登庸拒敵。飲毒卒。中興。褒錄節義。追封上等福神。立祠本鄉。

杜 綱

文江賴屋人。二十一歲。中洪德癸丑科正進士。改名岳。奉使。仕歷戶部尚書。兼都御史。

東閣大學士。入侍經筵。洪德壬申。命贊助軍務。進勦草寇于山西。興化。是年夏。又安賊起。侵出清華。

再命為贊理。往討平之。丙子夏。官軍克復京城。公命迎昭宗復位。光紹丁丑。陞吏部尚書。兼官如故。

戊寅秋。加兼都御史。時登庸脅遷昭宗于寶州。公與副都阮豫爭之。遂為所害。年四十五。昭宗軫其

冤。賜慰錢。贈少保。文員伯諡文節。

黎棧 清潭萬福人。年二十七。登憲宗景統五年壬戌科榜眼。洪德丙子冬。陳嵩陷京城。僭號時昭宗。自西都分部諸將進討。命公為南營提察。進圍大興門。克復神京。明年丁丑。擢戶部尚書。次年陞吏部尚書。時年四十三。累加爵忠勳伯。致仕。莫篡隱居不浼。稱節義。

黎德瓚 立石東山人。登洪德十五年甲辰科正進士。仕至都御史。莫僭不仕。稱節義。

陳湜 青林萬載人。年二十八。登洪德甲辰科正進士。仕至翰林承旨。莫篡不仕。稱節義。

阮富祿 青林屯貝人。二十四。登洪德十八年丁未科正進士。仕至參政。避莫被劫殺。贈副都御

史稱節義

阮儒宗 天施域塘人。登洪德丁未科進士。奉使。仕至尚書。莫僭不屈。稱節義。

阮竦穆 延河獻納人。登洪德丁未科進士。仕至侍郎。莫僭不仕。稱節義。

阮盛 嘉定三亞人。登洪德丁未科同進士。兩奉使。仕至尚書。莫僭不屈。稱節義。

劉肅 白鶴腹胎人。登洪德丁未科同進士。仕至尚書。莫僭不屈。稱節義。

陶崇嶽 白鶴日昭人。登洪德庚戌科同進士。仕至右侍郎。富川伯。光紹間討賊陣歿。稱節義。

陳能 青林關山人。四十九。登洪德癸丑科黃甲。仕至吏部右侍郎。統元間死。義贈禮部尚書。

范元振 御天海潮人。十八歲。登景統二年己未科同進士。仕至僉都御史。莫篡不仕。稱節義。

范文傑 御天義舍人。登景統壬戌科同進士。仕至僉都御史。莫僭不屈。稱節義。

褚天啓 東岸檜江人。登景統壬戌科同進士。仕至參政。死節。贈吏部右侍郎。祥山伯。

黎翼 青威大定人。登景統壬戌科同進士。洪順丙子。昭宗自清華分兵進討賊嵩。命為山南

營督理。進攻克復京城。仕至吏部右侍郎。莫篡隱避。稱節義。

陳驢 上福平望人。登景統壬戌科同進士。仕至憲察使。稱節義。

黎孝忠 彰德芝泥人。由定勳軍項。登景統壬戌科同進士。端慶丁卯多。官監察御史。奉副使如明。謝册封。光紹中官國子監司業。時昭宗居上安。決行宮。鄭綏刼駕回清華公死之。稱節義。

阮子建 石室雷澤人。年二十六。登景統壬戌科同進士。仕至吏部尚書侯爵。莫僭不屈。稱節義。

張孚說 青沔金兜人。三十歲。登端慶乙丑科正進士。奉使。仕至吏部尚書。莫登庸將篡位。以公大臣逼令草禪詔。公張目叱之曰。此何理也。不肯下筆。遂罷歸鄉。不附偽莫。稱節義。

韶龜齡 東山尹舍人。年二十七。登端慶元年乙丑科正進士。仕至吏部左侍郎。奉往北使。回時偽莫已僭位。公詆罵極口。歸至龍耳橋。投河卒。

阮有嚴 東岸福溪人。十八歲。登端慶戊辰科探花。仕至尚書兼掌翰林院事。昭宗出幸。受密詔與譚慎徽歸北江起兵。為莫登庸所敗。尋被殺。中興褒錄節義。封福神。

阮自彊 東岸三山人。登洪順六年甲戌科黃甲。仕至憲察使。迨莫登庸僭位。公感恨歸其鄉起兵。屢與莫戰于天德江。眾少不敵。遂仰毒卒。中興初褒錄節義。追封中等福神。

陳保信 宜春啓蒙人。二十九歲。登洪順辛未科榜眼。仕歷吏部左侍郎。偽莫僭位。棄官歸衢山。隱居不出。中興褒錄節義。贈尚書。封福神。

阮惟祥 安浪理海人。年二十七。登洪順辛未科正進士。仕至參政。時遭板蕩。以節義著。贈侍郎。中興褒錄。追封上等福神。立祠致祭。

黎無疆 安朗天瓢人。登洪德三年辛未科同進士。仕至吏部左侍郎。時莫氏僭逆。公從昭宗于清華。徇難。時有語云。君行臣從。從則可。主辱臣死。死何憂。中興褒錄節義。封中等神。立祠致祭。

潘正誼 宜春潘舍人。年三十六。登洪德三年辛未科。正進士。仕至都御史。莫僭不屈。稱節義。

午剛中 安豐春雷人。登洪順辛未科。同進士。仕至監察御史。稱節義。

阮日恕 石河弗撓人。登洪順辛未科。同進士。仕至都給事中。稱節義。

阮正洵 山園春隴人。登洪順辛未科。二甲進士。仕至尚書王郡公。莫篡不屈。稱節義。

阮敏篤 山園春隴人。二十七歲。登光紹三年戊寅科。榜眼。仕至翰林院侍書。昭宗出幸。公與程

溪武睿從幸。徇難。中興間。褒錄節義。追封上等福神。立祠致祭。

賴金榜 錦江金蘭人。登光紹三年戊寅科。正進士。仕至監察御史。偽莫篡國。憤怒自投于卽墨

江。中興表旌節義。封福神。

阮泰拔 錦江平浪人。登光紹五年庚辰科。正進士。仕至翰林院。莫篡托盲疾。請近前對事。因大

罵唾登庸面。遂死。義。中興旌表節義。封福神。與賴公並列顯祀。雙廟凜然。瞻者起敬。

鄧乙 御天海潮人。年二十四。登光紹三年戊寅科。二甲進士。仕至憲察使。莫篡不屈。稱節義。

阮振之 天施土黃人。登光紹三年戊寅科。二甲進士。仕至僉都御史。莫篡不屈。稱節義。

按黎至光紹統元年間。變故迭興。逆臣僭亂。當時科甲諸賢。悲時感世。出而盡忠。効節相視。激昂。故有徇難於廟庭。有竭誠於衣帶。有飲毒以埋恨。有赴水以捐生。至如投賊之石。唾賊之辭。英概尤為烈。烈。累朝旌表。允慰芳馨。其他事跡不詳。而史錄以節義稱者。又幾二十餘人。大抵是不浼偽莫。雖無顯跡可紀。而晦藏隱避。皆以節自全。今仍並登于編。庶使忠義姓氏。不至湮沒無稽。而黎末節義公之事狀。亦因以附載云。

李陳瓚。慈廉雲耕人。年三十二。登景興丙戌科同進士。丙午夏。以知吏番爲三帶撫諭。住安朗時。西兵逼城。端南王西走。至其地。問知公所急趨。公倉卒趨拜。不敢虧臣禮。仍密令手下雷人阮莊衛王。莊知是王。直逼送京。公聞變。亟來。莊已携王避他處。不知所在。求見不可得。公呼天號慟。以死自誓。王既爲莊所逼。途中自刎。公聞信。忿鬱。歸語館人曰。我以臣悞主。不死無以白此心。於天地。使館人辦棺木。掘所居後園爲穴。安棺穴中。取衣冠南面再拜。訖乃去冠。以白布爲頭。窳腰束大帶。穩坐棺內。口誦一聯云。三年之孝已完。十分之忠未盡。囑館人歸語其子。書其言于祠。乃命歸人蓋棺封土。蓋後王薨之二日也。公有孝行。簡易朴實。至是徇難。聞者莫不哀之。昭統初。錄節義。加贈尙書郡公封中等神。

按前黎僞莫之篡。當時盡節者至數十人。迨黎末兵變。惟一李知吏徇難。或者嘆其風節之衰。而謂古後相去之遠。然愚嘗考之。二代事勢各有不同。隨所趨者。不容以一概論也。方登庸謀逆之初。以臣叛君。人心同憤。昭宗出而幸外。號令天下。義聲所唱。孰不感激思奮。况乎縉紳中人。具本領而勇義理者。哉節義之多。蓋不特是。諸公之賢。亦是勢之易以爲忠也。若自中興以後。政歸鄭家。二百餘年。天子徒守虛器。綱常紊外。士夫恬不知怪。一旦敵國執以扶黎滅鄭爲辭。名義假借。却是順人之舉。朝紳之僞爵者。遂不免低徊躊躇。惶惶顧慮。以爲死鄭則背黎。忠黎則舍鄭。依違二者之間。進退維谷。而死節徇難之心。消磨剝落。遂至望風解散。不可以復振者。寧非事勢之難處。以致然歟。嗚呼。人心之所以能徇節者。本於名義。名義之所以激人者。在乎綱常。綱常不整。則斯人苟且趨時之風成。而慷慨赴難之氣沮。其弊至於土崩瓦解。豈復以維持者。黎末之事。此可爲鑒者也。有國者其無使世道至是哉。